

浙江聚力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对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浙江聚力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根据财政部、国资委及证监会颁布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规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 2024 年度年审会计师的审计工作进行了监督，现将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4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18 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首席合伙人	钟建国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41 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356 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04 人
2023 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4.83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0.99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40 亿元	
2023 年上市公司（含 A、B 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707 家	
	审计收费总额	7.20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农、林、牧、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综合，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44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2024 年 9 月 11 日，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出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4 年度的审计机构，并提交董事会审

议。

2024年9月18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2024年10月10日，公司召开了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二、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情况

审计委员会通过与年审会计师现场交流、电话沟通、召开专门会议讨论，询问公司管理层等方式，提前了解了审计工作计划和相关工作、人员安排，及时掌握了审计工作进展、审计关注事项等情况，对年审会计师的审计工作进行了持续的关注和监督。召开专门会议进行沟通并讨论的情况如下：

（一）2025年1月10日，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公司管理层与年审会计师进行当面沟通，沟通的内容包括：1、2024年度审计工作的审计范围、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问题、重要时间节点、年报审计要点、人员安排等相关事项；2、沟通了审计重点关注事项，包括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收入确认、存货跌价、或有事项等。

（二）在年报审计期间，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刘宇、刘梅娟及时了解审计进展情况，包括现场审计人员数量、人员构成、工作时间安排等和审计关注的重点事项、应对措施等。

（三）2025年4月14日，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再次与公司管理层、年审会计师召开当面沟通会，听取了年审会计师关于2024年度审计工作的汇报，就审计关注的重大事项进行了沟通讨论。

（四）2025年4月14日，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了会议对年审会计师本年度的审计工作进行讨论评价。

三、总体评价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

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浙江聚力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年4月14日